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监事3名，实际参会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舒华英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自身的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部分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45,000万元，使用期限为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本次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嘉兴银行开展融资合作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长兴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南都”）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以下简称“嘉兴银行”）开展融资合作

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长兴南都为经销商融资提供担保,可以进一步规范经销商信用管理,合理支持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强化销售渠道建设的发展方向,同时可以加速资金回笼,减少应收账款,加快存货周转,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长兴南都对拟担保的经销商资质选择也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嘉兴银行开展融资合作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7日